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禮部志稿卷七十四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龔駘文

編修臣程嘉謨覆勘

總校官知縣臣楊懋珩

校對官助教臣羅萬選

謄錄監生臣趙興文

欽定四庫全書

禮部志稿卷七十四

明 俞汝楫 編

宗藩備考

藩爵

郡王承襲

另城襲封
庶長承襲

不襲定例

皇明祖訓親王次嫡子及庶子年至十歲皆封郡王授
以鍍金銀冊銀印郡王授封并郡王嫡長子襲封者當

先上聞朝廷遣人行冊命之禮

正德四年奏准郡王病故其子應襲本爵者止照例請
勅管理府事其襲封金冊冠服等件本部預請行造次
其服滿及年歲已足方許請封

嘉靖三十一年本部議准郡王薨故無嗣及郡王進封
親王者其宗支止許奏請奉祀不許夤緣請封如違將
輔導官叅治

議准郡王薨故無嗣者止許以昭穆相應之人承祀不

許奏乞繼嗣名目

議照郡王封典推自親王其子得父爵庶子得繼嫡封
朝廷敦睦之仁已為至矣至有欲比照親王兄終弟及
以姪繼叔則恩有不可濫推者正德四年雖經題准不
許繼嗣其與親王同城異城未分別故宗室猶得援引
保安王旁支進封事例紛更奏擾至嘉靖二十八年三
十一年節該本部題奉欽依其例始定而請者遂息

另城襲封

嘉靖十七年十二月襄垣恭簡王第五子管理府事鎮國將軍仕垸奏稱臣兄仕壻襲封王爵後二兄夭亡節與三兄仕望四兄仕埭及子成銀等俱因事革爵推臣倫序相應管理府事乞要照比樂陵王健概南渭王彥濱事例襲爵該本部覆題奉聖旨既查有彥濱健概事例准照例襲封欽此

嘉靖二十年三月交城莊僖王長孫管理府事輔國將軍表相奏稱祖莊僖王次子榮惠王竒淔薨逝乏嗣第

三子奇瀟故奇瀟子榮端王表杕承襲伯爵後表杕亦
薨逝乏嗣臣父鎮國將軍奇伊係莊僖王第六子未襲
病故臣係莊僖王親孫乞照保安王誠淶等事例承襲
祖爵本部覆題奉聖旨你部裏既查有事例表杕准承
襲祖爵欽此

嘉靖二十年五月懷仁王府管理府事輔國將軍俊榭
奏稱臣祖恭和王薨逝臣伯溫惠王襲封後薨逝乏嗣
父聰瀾與伯一母同胞未襲故臣係恭和王嫡長孫溫

惠王親姪正支嫡派比與旁支服屬疎遠者不同乞要比照寧津王聰冷保安王誠諱事例承襲本部覆題奉聖旨你部裏既說聰泐於例應及俊榭准襲祖爵欽此

不襲定例

正德四年六月遼王奏稱應山和僖王病故無嗣乞將奉祀嫡姪寵波繼襲王爵該本部議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應山王既已絕嗣例不該襲奉有先帝成命寵波只著襲授輔國將軍今後都照此例行欽此

正德四年九月秦王奏稱臣原封臨潼王今蒙進封秦王乞將奉祀庶伯鎮國將軍誠潤繼襲臨潼王爵本部查無郡王進封親王庶伯補襲郡王事例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是誠潤著以本職奉祀欽此

正德四年七月魯府鎮國將軍當湏奏該本部議得郡王絕嗣者合照遼府承繼應山王宗祀寵波事例止以本職奉祀其各王府自郡王將軍以下凡請繼封爵者奉有成命之後其原給祿米截日住支候冊封之日方

與所應得者永為定例等因奉武宗皇帝聖旨是宗祀
倫理係是重事當湏所言深為有理郡王絕嗣已有前
旨照應山王例不許紛更奏擾各郡王將軍以下該繼
封爵的原給祿米截日住支恁部裏還通行各處鎮巡
等官查勘各府有無前項情弊奏來定奪該科記著欽
此

嘉靖二十九年六月秦王奏稱保安恭懿王庶長子鎮
國將軍惟燧乞准予承父爵該本部尚書徐靜議得子

承爵於父者乃其父之爵當傳于子也若惟燧伊父秉
棧則於例本不應襲而原奉明旨亦只准襲一輩後不
為例是以去歲惟燧奏乞襲封臣等遵旨據例叅奉欽
依著以本等官職奉祀且不許再行瀆奏今秦王據啟
復奏前來蓋不免於瀆奏矣况其所引止是准襲事例
而於不襲之例皇上准襲一輩後不為例之旨一切隱
漏所據惟燧欺擾之罪似不能無但前項事務原自參
差本部未經題請聖裁俾歸於一法無定守故宗室得

以隨意援比臣等嘗考之前聞詢諸衆論其主承襲之說者曰親王郡王同為宗室親王絕而襲則郡王絕亦宜襲也其主不襲之說者曰郡王繼絕祖訓無文而兄終弟及亦不為郡王而廢且親王管理一國非有封爵則行事不便故不當獨為之繼其祀而又當為之繼其封在郡王則事體異矣故但有人以為之奉祀即已足矣而不必更繼其爵夫議論不同此事例所繇異也本部節年題覆予奪靡常恐非政體臣等謹備查准襲不

准襲諸例開具上請奉聖旨既查例不同罷欽此

嘉靖三十二年十月楚府崇陽王長子降封鎮國將軍
英熒乞襲祖爵該本部尚書歐陽德議得英熒原係十
惡子孫曾經法司會題明旨降革別難再議伏乞勅下
楚王戒諭英熒不許再行妄奏再照累朝政令郡王無
嫡子者許令庶子襲封絕嗣者其宗支止許以本等官
職奉祀管理府事遵行已久及至襄垣王仕壻其父恭
簡王係太祖高皇帝之孫分藩府始封之王仕壻既以

罪削籍若恭簡之爵不繼則將軍中尉儀賓並無統率
故本部題請比郡王無嫡子事例許令恭簡王第五子
仕垓襲封又有交城懷仁二王故絕其宗支亦得襲封
蓋交城分藩平陽懷仁分藩霍州皆親王另城居住事
體不得不然若郡王與親王同城居住其宗支自奉親
王約束故止許以本等官職奉祀蓋宗儀自有親王管
束郡爵不許復繼近來往往妄行瀆奏今後各王府郡
王故絕與親王同城居住者仍遵累朝政令止許宗支

以本等官職奉祀管理府事不許奏請承襲違者聽本部該科叅題若分封別城而故絕宗支奏請承襲者仍行撫按官查係果是宗儀人等別無統束備奏前來本部查勘見故郡王果係帝孫或去帝系已遠止係王孫酌量親疎或准繼爵或世授嫡長庶長一人為鎮國將軍頒降勅書令其管理府事約束宗儀其次子止授以世次本等職官不得夤緣遞陞前項親疎隆殺俱臨期議擬備開題請取自上裁等因奉聖旨是英熒著楚王

嚴加戒諭再不許瀆奏今後郡王故絕與親王同城居住的不許承襲分封別城的請旨定奪欽此

庶長承襲

嘉靖二十八年十二月秦府永壽恭和王秉樞庶第一子惟燿男懷塔奏父鎮國將軍病故祖母妃楊氏先故恭和王私選內助邵氏朦朧請封為妃所生一子惟燿謀襲王爵等因該本部尚書徐靜會官議得懷塔則以伊父惟燿之生在前邵氏入府生子在後欲皆稱庶而

歸長惟熿則以伊母邵氏封妃在前惟熿請封在後遂
欲因母而稱嫡彼此奏辨累年不決臣等查據事例凡
郡王妃病故但有庶子止許選娶內助所生之子亦為
庶子竊詳惟燿之生既在邵氏入府之前而邵氏進封
王妃係出一時特恩則惟燿於倫序實係庶長惟熿於
常法似難稱嫡故彼處撫按勘報皆稱懷塔承襲有據
而秦主亦謂撫按之言為允但因惟熿先奉欽依特准
承襲是以本部題覆亦未敢有定擬竊惟封爵重典一

則倫序之所在一則成命之所與終非臣下所敢擅定節奉聖旨你每既說庶長應襲封著懷塔承襲欽此

服滿襲封

弘治十二年十二月岷王庶長子彥汰奏父薨逝所有禮儀未敢擅便該本部議得進賀表箋暫且停止合行請勅令彥汰管攝府事奉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弘治十五年四月晉府世曾孫知烺奏稱曾祖晉王薨祖世子并父世孫俱故乞要承襲又晉世孫夫人郝氏

奏稱遭喪孤苦乞將知烺早襲王爵該本部照例題請
暫管府事服滿襲封等因奉孝宗皇帝聖旨知烺准襲
封晉王欽此

弘治十五年八月趙府汝源王奏凡趙王薨逝無嗣乞
令庶長子祐採掌理國事該本部照例題請暫理奉孝
宗皇帝聖旨祐採准襲封趙王欽此

亦例外

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得親郡王病故其子暫理府事服
滿請封如彥汰者國家之定制其知烺祐採事例乃朝

廷之殊恩今後但有親王病故其子應襲者止照彥汰前例庶禮制昭明而封典不紊矣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正德四年奏准親王郡王病故其子應襲本爵者止照例請勅管理府事其襲封金冊冠服等件本部預請行造俟其服滿及年歲已足方許請封

嘉靖二十七年七月蜀世子承燦奏父薨逝乞要比照益世子厚熹岷世子譽榮事例不候服滿冊封該本部

查照正德四年題准事例覆題奉聖旨承燭准照例今

歲冊封先與勅令管理府事欽此

亦例外

嘉靖三十年三月潘世子恬蛟奏父薨逝今已禫服乞
要承襲該本部照前例覆題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四年三月荆王妃孟氏奏夫薨逝乞將世孫
翊鉅襲封該本部照例題請服滿冊封奉聖旨是准今
歲冊封欽此

亦例外

旁支進封

嘉靖四年正月淮安王妃王氏奏稱安王無嗣已將親弟清江端裕王攝行府事亦故隨將長男祐榮繼封不幸亦故並無所出今親弟鎮國將軍祐揆乃淮安王之次姪清江端裕王之次子今薨淮王之親弟例該承襲該本部覆題奉聖旨祐揆既倫序相應准襲王爵欽此嘉靖十年十月藩府福山恭和王妃郝氏奏男胤楨故絕倫序推及靈川王胤移乞要承襲該本部題奉聖旨是欽此隨該宿遷王詮鏞奏稱胤移倫序不明乞要停

封查勘本部查得潘莊王幼學所生七子庶第一子詮
鉦襲封為潘恭王故生庶第一子勳泚封福山恭和王
故生嫡第一子未名故嫡第二子胤禮襲封潘王亦故
無嗣莊王庶第二子詮鉢封靈川王故生嫡第一子勳
潛襲封故生嫡第一子胤移今襲靈川王其潘恭王傳
至胤禮故絕例該次支靈川王胤移承襲等因奉聖旨
靈川王胤移既倫序當立照前旨再封欽此

嘉靖十三年十一月晉王繼妃王氏奏夫知焯薨逝乞

將新化王長子新塽襲封該本部議照累朝舊例凡親王絕嗣例得繼封若郡王入繼親王其本支郡王不得復請繼封次子止許封鎮國將軍蓋言繼統不言繼祀也今晉靖王竒源生嫡第一子表榮生知烺絕嗣其靖王嫡第二子表樵封新化恭裕王生知熾襲封新化端和王知熾生新塽例該承襲晉王等因題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二十三年二月秦王繼妃林氏奏夫惟焯薨逝無

嗣乞將堂侄臨潼王府鎮國中尉懷堧承繼主喪管理
府事該本部查例題奉聖旨是著懷堧主喪管理府事
欽此

嘉靖二十四年四月懷堧奏稱遵照勅諭主喪乞要讓
父奉國將軍惟燠管理本部覆題奉聖旨是惟燠准管
理府事寫勅與他欽此

本年十月惟燠奏稱秦王惟焯薨逝無嗣乞要比照淮
王等王薨絕將軍祐揆等繼爵事例行造冊封該本部

議照親王薨逝例許親支繼爵但惟煬與惟焯原係從堂之兄比與淮府祐揆以親弟唐府宇溫以親姪晉封新埧以堂姪進封王爵事體不同惟查得潘府胤移以從堂之弟進封藩王事例相合但惟煬管理未久遽有此請是因攝理府事歆羨王封况封爵無專請之理勅諭無聽繼之文係干王爵重事本部擅難定擬合行撫按勘奏等因奉聖旨依擬行撫官勘明具奏欽此

嘉靖二十五年六月陝西撫按官柯相等題稱勘得秦

定王惟焯原無嫡庶子嗣亦無嫡親叔姪兄弟及查惟
燦委係惟焯從堂之兄倫序頗明應進封該本部議得
懷瑾以姪承叔居內奉孀天叙人情無往不順在惟燦
則以兄繼弟殊有未安合將懷瑾題請行造之冊封為
王以承秦祀伊父惟燦仍行奉祀臨潼王府一應朝賀
等項容伊在府行禮奉聖旨是懷瑾准待喪終之日奏
請勅封仍即管理府事惟燦著歸本府以遠嫌徼原勅
繳來欽此

嘉靖三十年三月襄康王妾何氏奏夫祐櫝薨絕乞將原推代管親支楊山榮康王祐揭遺子厚頰承襲該本部查得襄王定初鏞生三子第一子見淑襲封襄簡王生第二子第一祐材襲封襄懷王薨絕第二子祐櫝進封襄康王亦絕定王第二子見滂封陽山恭和王生六子第一子祐枕卒第二子祐揭襲封陽山榮康王生一子厚頰今康王薨絕厚頰委係堂姪倫序應該襲封題奉聖旨厚頰准今歲冊封欽此

嘉靖三十五年十月益王繼妃萬氏奏夫厚炫病故無嗣乞將親弟崇仁王厚炫承襲該本部查得益端王嫡第一子厚炫襲封故絕嫡第二子厚炫見封崇仁王例該進封題奉聖旨是欽此

改封世子世孫

皇明祖訓親王嫡長子年及十歲朝廷授以金冊金寶立為王世子正妃未有嫡子其庶子止為郡王待王與妃年五十無嫡始立庶長子為王世子大明會典正統

十四年令親王有長孫者授以世孫給一品冠服

弘治十二年七月徽王奏已故正妃黃氏未有嫡子今臣年近四十有庶子四人授封郡王乞將庶長男興化王祐檯立為世子本部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得徽王奏立庶長子為世子緣正妃黃氏已故無嫡與祖訓無碍但恐各王府正妃尚在與王年未五十一槩引例朦朧立庶者合行申明禁約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嘉靖二十五年二月代王克燿奏臣與妃同氏俱年五十無嫡見有庶長子泰興王廷琦乞要改封世子及配陳氏封世子妃該本部覆題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二十五年十二月唐王宇溫奏稱第二子宙林年及十歲乞要改封世子該本部查得唐王見年六十二歲正妃已故嫡子無存止有庶第二子宙楨合無照例封為世子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二十六年五月岷王譽榮奏稱庶第二子定燿見

年十歲乞封世子該本部查得岷王見年五十一歲正妃早故無出庶長子未封亦故今有庶第二子定燿合無照例封為世子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一年十月荆王妃孟氏奏夫厚烱薨逝庶長子永定王先故嫡長孫翊鉅未封乞授封世孫暫給翼善冠服降勅管理府事該本部查得翊鉅委係先故永定王長子例應改封世孫今厚烱薨逝相應請勅管理府事其奏乞翼善冠服恩典出自朝廷等因奉聖旨是

胡鉅准照例改封世孫暫行管理府事欽此

改封長子長孫

大明會典正統十四年令郡王有長孫者授以長孫給
二品冠服

正德十一年奏准郡王妃病故無嫡長子有庶長子者
不選繼室其庶長子請授長子長子之子請封長孫

嘉靖元年十月魯王奏鉅野王當涵年逾六十並無嫡
子乞將庶第二子鎮國將軍健權改封長子該本部覆

題奉聖旨是健樞准封為長子欽此

嘉靖二十三年十二月楚王奏通城王英焮妃故無出
止有庶第一子鎮國將軍華埏弋陽王拱橫奏臣與妃
俱年五十無出止有庶第一子鎮國將軍多焜各乞改
封長子該本部議題奉聖旨郡王改封長子與親王請
封世子同一預為正名以俟承襲上推祖宗其義甚正
今後只照嘉靖元年等例行准改封著為令欽此

嘉靖二十八年七月慶成王表藥奏年七十四歲妃張

氏年七十歲無出見有庶第一子鎮國將軍知爌嫡第一
一孫輔國將軍新堤乞要改長子長孫該本部覆題奉
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年十二月瀋王奏唐山王長子胤柁嫡第一
子卒嫡第二子恬煇蒙封輔國將軍思係聽繼王爵人
數乞要改封長子該本部題奉聖旨是欽此

請封曾孫

嘉靖二十四年五月靈丘王奏稱長孫充煥嫡生第一

子廷祉見年長成乞要請封該本部看得郡王曾長孫之封祖訓原未開載但本王四世嫡長宗室盛事廷祉應否定擬曾長孫封號伏乞聖裁奉聖旨曾長孫請封雖無事例但王四世嫡長壽考足徵宗室鮮比廷祉准與封號欽此

加封爵秩

親王事例

郡王事例

弘治七年正月樂安王奏見蒙賜襲祖爵又蒙將故父鎮國將軍觀鑑追封為樂安溫隱王今母夫人黃氏見

在乞比例加封該本部議得黃氏例該加封為樂安王妃但樂安溫隱王止係追封爵號其妃難以遣官行禮合無請勅該府知會其冠服本府自備其餘子女所封名號原從鎮國將軍所生亦難進封以後各王府悉照此例庶免紊亂煩擾等因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弘治十四年奏准郡王長子病故追封王爵者其長子襲王爵次子各加封鎮國將軍不給冠服

又奏准世子病故追封王爵者比與親王實封王爵不同其子止授本等官職

弘治十四年二月周王奏稱庶弟睦棟等係父周世子安潢追封周悼王子乞要加封郡王該本部看得周悼王止是世子故後追封王爵比與親王實封王爵不同其子仍授本等官職奉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弘治十四年閏七月懷仁王奏稱懷仁榮定王遜炳生祖嫡長子仕埿未曾襲封病故追封為懷仁安僖王生

父庶長子成鈿例應承襲具奏聞亦故追封為懷仁恭
和王臣庶叔輔國將軍成鍊成鏈係祖安僖王之子乞
要比照加封該本部查得路城王成錕襲封王爵其子
輔國將軍聰滾等宜春王宸澮襲封王爵其弟輔國將
軍宸漢等各奏准加封鎮國將軍去後所據成鏈成鍊
合照例加封為鎮國將軍除冠服等件例不該給外合
行吏部撰給誥命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正德元年令旁支進封王爵者其父母所生子女不許

奏請加封

正德二年九月晉王奏稱叔鎮國將軍表樞等乞要加封郡王該本部看得晉王祖靖王原係世子父懷王係世子父子生前俱未授封正與周府睦棟事例相同合將表樞等仍授本等官職奉武宗皇帝聖旨恁部裏還會多官檢點祖訓應否加封郡王詳議明白來說欽此隨該會官議得參詳祖訓雖未開用然其父既已追封其子即係親王之子奏乞加封似為有理節奉武宗皇

帝聖旨晉世子奇源已追封晉靖王其次嫡庶子表榘表柵表秩表楷係親王之子都准封郡王欽此

正德三年十一月周王奏稱臣父悼王次庶子鎮國將軍睦桎等乞要比照晉靖王所生嫡庶表榘等事例加封王爵該本部備查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是睦柵睦桎睦榴都准加封郡王欽此

正德三年十二月代王奏稱臣父追封代思王庶第二子俊攬乞要比照晉靖王所生嫡庶子鎮國將軍表榘

等加封王爵該本部備查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是俊
樞准封郡王欽此

正德三年十二月慶府安化王奏父遂熲蒙追封為安
化恭和王乞要比例將弟寘鏡并伊子台漳等加封該
本部查得韓代二府輔國將軍徵錯等止是加封本身
未有父子一併加封事例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是寘
鏡准照例加封鎮國將軍台漳等祖訓不載難以並封
既無事例罷欽此

嘉靖二年令郡王長子長孫未襲病故後追封王爵者
其子女封號原從長子長孫所生不許朦朧請乞進封
嘉靖六年十月內該本部議得各王府進封王爵者所
生子女封號加否不一難以遵行查得弘治十二年宜
春王府宸洪乞追封郡王次子各以輔國將軍加封鎮
國將軍當時或出特恩原不為例至正德二年以後樂
平王徵錯等後先援以為例遂至陳乞紛紜恩旨數易
後又節奉聖旨不許朦朧請乞進封有違犯的輔導官

都從重治罪欽此為照前項加封事例制更累朝予奪不一臣等竊惟天潢之派無窮國賦之入有限特以卑不臨尊故有追封之典掌理府事故施承襲之恩然湏有品節限制萬世所以可行若聽其恃愛狎恩九族何以敦睦伏望皇上特降明旨著為定命止以覲鑑為例不許一槩陳乞通行天下各王府永遠遵守等因奉聖旨是宗室封爵只照弘治年間明旨以覲鑑等為例不許一槩陳乞還通行王府知道欽此

嘉靖十九年四月周王朝垌奏弟朝埴朝堵乞要請封
該本部查得朝埴朝堵俱係追封周康王勤熄又已追
封為周康王合朝例將朝埴朝堵俱封為郡王等因奉
聖旨是都准封欽此

嘉靖二十五年五月襄垣王成鏊奏父仕垌荷蒙准襲
王爵弟輔國將軍成鏊例該進封該本部看得鎮國將
軍仕垌既該本部題准襲封王爵病故長子輔國將軍
成鏊又經題准襲封襄垣王所據伊弟成鏊合照例加

封為鎮國將軍題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二十九年代王奏廣靈王充燧啟臣冉封為王所
有庶第一子輔國將軍廷壁加封為鎮國將軍嫡第四
子輔國將軍廷埒例該改封長子臣女平曲郡君儀賓
方鉞各例該加封加授等因該本部看得充燧既該本
部題准襲封為廣靈王所據伊男輔國將軍廷埒合照
例改封為長子輔國將軍廷壁加封為鎮國將軍平曲
郡王加封為縣主儀賓方鉞加授縣主儀賓職事等因

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年六月楚王奏永安王英煖荷蒙賜襲父爵
所有嫡第一子原封長孫華珠庶第一女原封長陽君
并儀賓成章俱該加封隨該本部查得英煖既經襲封
為永安王所據長孫華珠例應加封為長子長陽郡君
加封為長陽縣主儀賓成章加授縣主儀賓職事奉聖
旨是欽此

請封本爵

成化十二年六月趙王犯該狎戲羣小打死三人逞兇
趕殺尊長南樂王初銜犯該打死宮人一人妃兄一人
及與臨漳王湯陰王逼買軍民婦女強奪頭畜勒買房
屋等情該都察院會同皇親等官議奏奉憲宗皇帝聖
旨趙王南樂王從輕革去冠帶并祿米三分之二著戴
頭巾讀書習禮欽此續該趙王母妃李氏初銜妃王氏
各具奏奉憲宗皇帝聖旨著復冠帶仍管國事欽此
成化十五年唐府承休王芝垠犯該狎戲樂婦無禮於

母毀罵其兄等情該刑部等具題節奉憲宗皇帝聖旨
芝垠本當取來京處治姑從輕寫勅草去王爵欽此續
該唐王奏為芝垠乞復本爵該本部覆題奉孝宗皇帝
聖旨芝垠既無違法重情唐王又累為乞恩准復爵還
草去祿米一半欽此

弘治八年九月代府潞城等王鎮國將軍仕全等奏稱
代惠王長子武邑王聰沐先年草爵荷蒙宥復冠帶間
住臣等看得趙王并南樂承休等王緣事草爵各因母

妃奏蒙准復今聰洙所犯比之尤輕乞賜承襲父爵等
因又該代王惠王夫人王氏亦奏前事本部查得聰洙
因打死人命等情奉勅草爵戴頭巾間住又為違法變
亂謀害人命等情該刑部具題節奉孝宗皇帝聖旨是
聰洙先因為非草爵今又稔惡不悛居喪酗酒荒淫打
死人命好生不遵祖訓難居藩府寫勅降做庶人還差
內官去搬他宮眷於太原府城內著劉政每撥與房屋
居住令人看守柴米照例供給欽此續該代惠王夫人

王氏并棗強等王各奏奉孝宗皇帝聖旨聽沐所為不法本難赦宥但闔府郡王將軍人等奏保姑從寬宥著做草爵武邑王仍住太原府冠帶間住俊杖准封長子寫勅與他著他管理府事欽此又該棗強等王奏乞赦宥聽沐回府養親等因本部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聽沐准回本府間住欽此又該棗強等王奏要來京陳情本部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聽沐有罪降草難以嗣爵棗強王如何煩詞奏擾又要違例來京不准欽此又該

潞城等王各寫前事前後各奏一百一十餘次等因本部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聽沐已有准回本府冠帶閒住旨了如何又奏復爵不准欽此

弘治十八年六月晉王奏稱方山王鍾鋌犯罪草爵二十餘年委的貧甚乞要照舊冠帶等因本部查得方山王鍾鋌所犯情罪深重難以准復覆題奉聖旨是欽此正德二年六月周惠王宮人閻氏奏草爵義寧王安溪乞復原爵該本部查得安溪偏昵私親圖謀掌府詆派

姪為母出不正毀親兄為丞叔祖妾等罪奏奉孝宗皇帝聖旨將安湫革爵閒住欽此今照得安湫爵革七年之上揆之先帝法意似亦少盡等因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是安湫准復原爵欽此

正德二年十一月鄭府革爵盟津王見蒞奏稱先被宮婢張氏霸掌王國誣奏革爵經今二十四年貧苦日甚乞要比照義寧王安湫事例賜復原爵本部查得正德二年七月庶人見蒞奏要復爵題奉武宗皇帝聖旨見

蕙不准復爵前得祿米減半與他養贍欽此所據義寧王安溪止是革爵閒住見蕙所犯係欽降庶人事體不同等因題奉武宗皇帝聖旨已有前旨了罷欽此

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得見蕙等所犯比與趙王南樂承休等王事體不同故國法昭明雖累經奏請終不以私恩廢公議誠萬世之令典也今後宗室如有犯罪深重降革爵秩者各郡王將軍以下不許徇情代為請復煩瀆聖聽違者罪坐輔導等官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嘉靖十八年二月革爵石城王宸浮奏乞冠帶榮身該
本部看得石城王今降庶人宸浮先因轉娶妓女有違
祖訓及與兄宸潤訐奏已經奉有欽依將宸浮宸潤俱
降為庶人但查宸浮自革爵之後已經三十餘年中間
累遇恩宥其所犯止因轉娶妓女與伊兄宸潤私隙訐
奏原無重情及宸潤歿後既得追封祭葬以故宸浮累
次具奏前來又經本部查該彼處巡按御史司官勘稱
宸浮因忤逆濠久罹困厄情有可矜等因理合題請合

照量賜冠榮身以後朦朧奏復原爵等因奉聖旨是宸
浮准給冠帶欽此

嘉靖二十四年四月內該冠帶石城王宸浮奏乞查照
岷王彥汰等事例賜復原封爵祿該本部覆題奉聖旨
宸浮既因逆濠困陷貧老無贍准給祿米三分之一欽
此

嘉靖三十四年四月巡按河南御史霍冀奏周府汝陽
等王府奉國將軍安瀉安澁安滄安澍安徽安瀉安賀

安漢安濱睦澌勤燂勤烘勤燔睦柢勤煖各越關赴京
奏討祿米該本部叅題奉欽依草為庶人今及一年乞
賜復爵該本部看得安澆等十五位先因違例越關本
部照例叅題奉欽此草去官職今該御史霍冀勘問安
澆等止因家衆歲荒所迫不得已而赴京陳奏且停草
幾及一年引咎自艾比之怙惡不悛者有間及查沿途
並無需索情弊合無叙復原職類行該布政司自勘合
到日為始照舊食祿等因奉聖旨是欽此

請復先爵

弘治十五年七月代府襄垣王府革職輔國將軍成鑿
奏要比照永和王府庶人鍾錄鍾鈇及寧府弋陽王長
子覲鈔事例復爵該本部查得先該永和昭定王孫鍾
鈇奏因父叔不和致被犯罪降為庶人等因題奉英宗
皇帝聖旨朕念宗支於義當恤庶人鍾錄鍾鈇為父所
累情實可矜都著做奉國中尉欽此又查得寧府弋陽
王嫡長子覲錄奏有父緣事降為庶人彼時臣年幼不

曉情由乞賜封號冠帶等因覆題奉聖旨覲錄准襲封
弋陽王欽此該本部看得草職輔國將軍成鑿奏稱有
父仕埭緣事降為庶人因見弟妹長成不令臣知密自
寫本僉臣職名為其陳請封號干累草職乞要比例復
職等因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成鑿准輔國將軍欽此
弘治十六年七月遼府奉國將軍恩鈇奏祖貴燮係遼
簡王第三子先蒙冊封為遠安王後因簡王薨逝府地
相去千有餘里一時報訃不及有失奔喪因而草爵係

遠安王嫡長孫男乞要比照長陽等王事例復襲祖爵
該本部查得弘治六年八月遼王奏稱奉國將軍恩鈇
乞要比照長陽等王事例襲封祖爵該本部議得貴燮
降為庶人病故年遠比與長陽等王事體不同題奉孝
宗皇帝聖旨恩鈇祖爵既降草年遠了罷欽此又照得
恩鈇與遼王一城俱住不合差人違例徑奏欲將差來
校尉王原送法司問罪等因奉孝宗皇帝聖旨恩鈇寫
勅切責王原罷欽此

正德三年八月晉王奏稱庶人鍾銓鍾鈞奇溘等八人乞要比照草爵武邑王聰沐長子俊杖事例賜封職事本部查得鍾銓等祖濟熿先封平陽王其犯罪降革緣由備行刑部該司回稱年遠無查比與聰沐事體不知孰為輕重難以定擬但稱無有冠帶混同庸賤似亦可矜等因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准王奏鍾銓等俱與冠帶欽此

正德三年十一月慶成王奏弟奇濶授封鎮國將軍緣

事降草乞要比照鍾鎗事例賜給冠帶該本部題奉武宗皇帝聖旨奇澗所犯係是抗拒父命不孝之名難逭却又打死平人等情重事實難准與冠帶係部裏還行文與長史司啓王知會再不必奏擾欽此

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得各王府郡王而下緣事降草以後所生子孫例為庶人其覲錄成鑿鍾錄鍾鈇鍾鎗等事例蓋因其父祖所犯頗輕故推罪疑惟輕之典著興滅繼絕之仁雖一時之特恩亦親親之公義至如貴燮

奇澗等犯該悖違慘酷殺人等罪法難輕貸故恩鈔等
所請特加嚴譴今後但有緣事草爵子孫不許比照觀
錄等事例黃緣奏乞再照天下王府宗支繁衍中間多
有為事降為庶人或仍留本府或看守祖陵或發遣別
府及鳳陽高牆居住者多從法司及在外鎮巡等官各
徑自奏請定奪及其乞恩請封等項本部無所憑據故
如先年濟熿所犯終無查考合無行移刑部都察院及
在外鎮巡等官今後但有干係宗室奏請降革等項者

務要備開所犯緣由行移本部知會永為定例庶無朦朧影射之弊矣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嘉靖十五年八月該江西布政司咨呈勘報臨川王孫拱植奏訴前事查得玉牒底冊盤輝係寧獻王第二子生子奠埜授封長子奠埜生觀鐸觀鐸生宸瀨宸瀨生拱植其草爵緣由因盤輝訴奏寧靜王奠培不法事情被奠培買串訪事校尉捏奏盤輝與四尼姑通姦其子奠埜不能諫阻於天順五年十二月初四日草爵盤輝

送鳳陽奠埵送西山祖陵燒香覲鐸年幼隨父居住奠
埵草爵之日扣奠覲鐸彼年已十四歲乃係伊父奠埵
未經草爵之前所生及查天順實錄內開上因說校尉
訪事者亦多枉人且如臨川王與尼姑通姦及鎮撫司
指揮門達問之實無此情又聞行事者法司依其所行
不敢申辯雖知其枉付之嘆息惟門達能辯之等因所
據覲鐸宸瀕拱植各爵俱應查復等因到部為照拱植
高祖已故草爵臨川王盤輝先於天順年間為因通姦

尼姑以奠埵不能諫阻俱革爵降為庶人奠埵先於正
統十二年五月十九日生觀鐸後奠埵革爵隨帶觀鐸
居住及後觀鐸於成化十四年十二月初二日生宸瀨
宸瀨于弘治十年九月十八日生拱植其觀鐸宸瀨先
年俱為庶人已故今該布政司咨呈勘報拱植伊祖觀
鐸委係伊祖奠埵為長子未革爵前所生是實雖查與
光澤王所奏革爵前事例相同但事干年遠難以襲封
王爵合照依近日譽標事體止照郡王長子之曾孫事

例封為鎮國中尉等因奉聖旨拱植准封鎮國中尉欽此

妃配封限

親郡王妃

夫淑恭安人

皇明祖訓親王妃止授金冊不用寶 凡王世子并郡王娶配當先上聞朝廷遣人止行冊命之禮

弘治七年奏准凡鎮國將軍追封為郡王者其妃止請勅加封不遣官行禮冠服等項須行本府自備

嘉靖二十八年令郡王正妃故後勿再准封繼妃

弘治十年定郡王出府止封一妃鎮國輔國將軍各止
封一夫人奉國將軍封一淑人鎮國中尉封一恭人輔
國中尉封一宜人奉國中尉封一安人妾媵不封

妾媵封限

洪武二十五年本部同翰林等官考得周制諸侯之妻
曰夫人漢制以下亦曰夫人今議得王妃以下有所出
者稱為夫人永為定例奉太祖高皇帝聖旨是欽此
弘治十年德王奏妃劉氏病故乞將宮人王氏封為夫

人該本部查得以妾為妻恐碍綱常於王無益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既無例罷欽此

弘治十三年奏准親王妾媵生女者不許援生子例請封夫人

弘治十三年二月鄭王奏稱庶祖母張氏生女已封棘安郡主崇王奏稱宮人林氏生女已封儀封郡主其張氏林氏各乞賜與夫人誥命冠服該本部查無親王妾媵生女援夫人事例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罷欽此

正德四年二月陽曲王奏妃侯氏病故乞將妾侯氏賜封夫人該本部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既無例罷欽此

正德四年三月江川王奏要將宮人莫氏請封夫人本部查例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王府妾媵封夫人事例祖訓不載除已封的不動今後各府似這等的不許乞封恁部裏記著欽此

正德四年令王府不許其妾乞封夫人

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得嫡庶之分倫理所重故棘安儀

封郡主不得請封其母德王陽曲王不得請封其妾是
皆禮法所在不容以或僭也聖旨不許且命該部記著
無容別議等因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本部議照王妃請封如正德四年議准者乃國家定制
自後間有援引舊例濫授封號者係出一時特恩不可
為例今並不錄

生母封制 親郡王 世子 將軍中尉

弘治四年定親王庶子受封其母始封夫人

弘治十一年定親王生母病故者得追封為次

正德四年奏定親王生母得封次妃郡王將軍生母得封夫人其嫡母與生母奉特恩並封者不為常例生母受封仍不給誥命冠服等件

正德六年奏定郡王生母封夫人誥命其冠服等項俱不給鎮國將軍以下生母必年至七十及子有孝行方許封為夫人止行文該府知會

嘉靖九年題准郡王生母病故得追封為郡王次妃

嘉靖十八年恩詔各王府親郡王嫡母與生母並存者
嫡母准加稱太妃生母准授封次妃

親王生母

弘治十二年六月寧王奏先為上高王時奏准封生母
馮氏為寧康王夫人今臣進封寧王乞將母馮氏比例
請封次妃該本部查得唐王慶懷王慶恭王生母葉氏
孟氏周氏各奏蒙勅封次妃俱係特恩覆題奉孝宗皇
帝聖旨馮氏准封寧康王次妃欽此

嘉靖十七年十月周王睦藩奏生母李氏係父周悼王
宮人蒙勅封次妃乞賜給冊命照例行造冊服免遣官
冊封本封差官闕領等因本部覆題奉聖旨李氏准封
為次妃欽此

嘉靖二十八年十二月秦王懷瑾奏蒙襲封王爵父追
封端王母田氏追封為端王妃生母李氏乞要冊封繼
妃該本部看得冊封及繼妃名號查無事例外合照例
將李氏進封為端王次妃請勅知會不給冠服奉聖旨

李氏准封為次妃欽此

又請封祖母

正德元年六月代王奏稱祖母夫人王氏撫養臣成人乞賜王氏為代惠王次妃該本部看得親王襲封王爵雖有請封為次妃事例今代王奏將祖母夫人王氏進封為祖代惠王次妃未敢擅便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王氏准封為代惠王次妃欽此

郡王生母

正德六年二月襄王奏據鎮寧王見漢啓臣係襄定王第三子襄簡王庶弟七歲父亡九歲兄亡鞠于生母徐氏至於成立冊封鎮寧王爵年久念母劬勞啟乞轉奏徐氏賜封襄定王夫人等因本部議得母以子貴恩推所生亦足以廣朝廷孝治之意而人子陳乞之情又有不容遏者但請勅係次妃事例今後郡王請封生母為夫人者仍照舊例止給誥命其冠服等項俱不給與所據見漢生母應否准封夫人恩典出自朝廷等因奉武

宗皇帝聖旨是徐氏准封夫人欽此

嘉靖二十九年十二月衡王奏臣庶第二子東昌王載
圭庶第三子武定王載封庶第四子平度王載邶各蒙
賜封王爵所有生母王氏李氏陳氏乞請封夫人該本
部覆題奉聖旨准各照例授封欽此

又請封祖母

正德四年七月隰川王奏稱祖母梁氏乞比例請封夫
人等因本部查得先該隰川王奏乞比例封號不同題

奉武宗皇帝聖旨既與謝氏事例不同罷欽此又該隰川王奏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既有前旨了罷欽此

世子生母

嘉靖三十一年八月岷王奏妃顏氏病故臣世子定燿生母李氏已封夫人乞要進封次妃該本部覆題奉聖旨李氏准封為次妃欽此

將軍中尉生母

正德二年七月草爵陽曲王奏稱輔國將軍奇潭生母

丁氏比例請封該本部查議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奇
潭生母丁氏年既七十已上又孝行可嘉准封夫人不
為例欽此

正德三年六月南渭王鎮國將軍應欽奏將生母蔡氏
比例請封夫人該本部查得先該弘治五年樂安昭定
王子鎮國將軍觀鍾等奏乞要請封生母王氏為夫人
本部查比成化九年懷仁王奏准授封庶子鎮國將軍
仕埏生母賈氏成化十年陽曲王奏准封庶子鎮國將

軍鍾銘生母盧氏鍾鈞生母鼓氏鍾錄生母鄧氏石城王府庶子鍾振生母張氏各為夫人事例具題奉孝宗皇帝聖旨王氏准封夫人欽此等因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夫人名號既不係祖訓舊制罷今後各王府再不許比例奏討還行文與承奉長史啓王知會欽此

嘉靖二十八年四月秦王奏有奉國將軍秉燦生母孫氏乞要請封該本部覆題奉聖旨准照例賜封欽此
嘉靖三十一年四月魯王奏鎮國將軍健杞生母單氏

乞要請封該本部覆題奉聖旨准封夫人欽此

生母授封裁制

正德四年該本部尚書白鉞議得母因子貴初無嫡庶之嫌禮以義起乃有推恩之舉然名分有限而法制有經故晉王嫡母與生母並封不得以為常輔國將軍奇潭之母必待逾七十孝行可嘉而後允此禮法魚行無容議矣但照得生母授封事例本部止於翰林院請勅一道前去該府知會其誥命冠服等件既不該給則其

歿葬祭之典亦宜裁損不然恐天潢之派日盛所費不貲而人子之心無窮請乞不已伏乞聖裁奉武宗皇帝聖旨親王郡王生母授封的從簡祭葬欽此

嘉靖三十二年十二月該本部尚書歐陽德議得親王妾媵有所出者得稱夫人乃高皇帝稽古定制萬世所當遵守者也其後親王生母得封次妃郡王將軍生母遂得請封夫人夤緣倖恩實從茲始如單氏子將軍而得封母為妃已是大踰典制乃至生女之妾亦遂援比

為例以圖僥倖則益盛矣今不申明後將無紀合無今後親王之妾有子者許請封為夫人其子已襲封親王而嫡妃不存者許請封為次妃仍照例請勅知會不給誥命冠服及裁減身後祭奠等因奉聖旨是欽此

例外恩封

正德四年三月晉王奏將生母夫人彭氏請封為父晉懷王次妃該本部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王為母請封開具欠明引諭失當顯是長史等官不能以理輔導且

不查究著巡按御史查與晉懷王嫡妃有無妨碍明白
來說欽此續該晉王認罪節奉聖旨王既自引咎罷所
奏情詞雖是懇切但王母並封祖訓不曾該載難以准
行還寫書與王該衙門知道欽此又該晉王再乞請封
生母本部查叅覆題奉聖旨既親王累次具奏情詞懇
切彭氏准封晉懷王次妃不為例以後不許一槩奏擾
承奉長史罷欽此

嘉靖十九年六月先該徽王厚燭節次具奏乞要將妾

媵趙氏請封次妃又該徽王奏稱庶長子伍城王載墀嫡母妃張氏薨逝生母齊氏早亡與養母趙氏撫育今遇恩詔已將生母具奏追封外乞要將養母趙氏賜封次妃一節本部尚書嚴某議照王妃以下有所出者稱為夫人係累朝遵行定制郡王生母封授次妃乃近年崇異特恩蓋重其所生母以子貴之義今徽王宮妾趙氏原無所出十八年恩詔止以生母授封亦未及於養母今伍城王生母齊氏已經追封復欲推恩養母趙氏

情雖可原而分則有限其奏稱養母之服同於生母係律令所載服制之義本以緣情若本部於宗室請乞之文止應守例誠恐將來比例一槩陳乞無有紀極臣等不敢擅擬等因奉聖旨養母原無授封之例但王父子情詞懇惻必其恩義深篤特允所請後不許一例陳乞
欽此

請復妃封

弘治十三年十月岷府審理副陳安奏稱江陵王母董

氏岷王見其有子先年奏稱賜以夫人封號後因繼妃莊氏妬忌殘毀奏蒙朝廷將莊氏董氏俱各革去封號今乞將董氏賜復等因該本部議得董氏係奉欽依革去封號難以乞封其陳安尹性合行提問依律議擬奉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弘治十八年十二月周王為嫡母楊氏請封王妃該本部行准刑部查報周世子妃楊氏先犯輕出府有愧典禮奏奉孝宗皇帝聖旨楊氏革去冠服欽此等因前來

本部議得楊氏所犯情輕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楊氏
准封王妃欽此

正德四年五月岷王奏稱嫡母岷簡王繼妃莊氏先年
為因宮壺欠順草去妃號懇乞賜復該本部覆題奉武
宗皇帝聖旨既有先帝成命草去封號冠服年已久了
罷欽此

又該本部議得婦人之道以順為正今各府宮眷但有
嫉妬亂倫爭競越禮欽奉草去封號如岷王繼妃莊氏

者不許夤緣請復該府官員如有擅為奏乞如陳安等者聽本部叅究治罪

請妃進封

嘉靖三十三年八月楚王英熿奏父愍王薨逝嫡母吳氏先封楚世子妃乞要請封王妃該本部看得世子已封親王其妃例應進封今吳氏年久具奏已經駁查回報前來相應進封為楚愍王妃奉聖旨是欽此

請封妃父

弘治十二年九月周府曲江王奏妃父嚴璋係河南開封府祥符縣致仕知縣例該授以兵馬副指揮職事合行吏部查例定奪詮註衙門該本部查得嚴璋先任直隸揚州府泰興縣知縣成化十六年冊報草職為民檢照諸司職掌內諸職官員受贓不許申請封贈參照各該官吏不明白查勘朦朧結報合當查究但遇赦宥俱各犯在草前合究問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曲江王妃既婚配已久嚴璋准授兵馬副指揮職事原選勘官員

本當究問但犯在赦前都饒這遭今後各王府選婚務要查勘明白不許朦朧奏請欽此

正德三年十二月鄭府東垣王奏稱先選顧氏為婚不幸病故奏蒙追封為東垣王妃妃父顧鑑例該授以兵馬職事該本部查得顧氏係追封王妃難以定奪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東垣王妃係是追封比與生前推恩事例不同顧鑑不准授職今後似這等的都照此例行欽此

革爵子女請封

准封例

不准封例

降封附

弘治十六年定郡王已革王爵將軍中尉已革官職或降為庶人者其降革已後所生子女不許請封

正德四年奏准革爵庶人子女係革後所生違例請封者本部查叅立案其革前所生例應封者各王府亦要備查先年犯罪輕重降革緣由具實奏聞取自上裁

嘉靖五年准庶人發高牆者其未革爵前所生年未長成子女係無罪之人俱存留在府居住責令相應親屬

照管候年長成照例備查伊父犯罪緣由奏請

准封例

正德八年令庶人犯罪深重者其未草爵前所生子女雖准請封仍減祿米三分之一

嘉靖十年十月石城端隱王庶第三子鎮國將軍宸潤夫人賀氏奏夫原封輔國將軍因受逆濠難害草職後夫辯明已蒙追封鎮國將軍所有庶第七男拱柄乞要照例賜封該本部看得宸潤先雖註誤草職後方勘明

追封宸潤嫡男拱楛拱挺等又經題准授封拱柄似應
同例但拱柄係宸潤先封輔國將軍所生合無止照輔
國將軍之子封為奉國將軍等因奉聖旨是拱柄准封
奉國將軍欽此

嘉靖二十九年二月慶成王奏有草爵輔國將軍表楛
庶第七子知樞係草前所生乞要請封該本部查得表
楛原犯窩藏強盜劫財殺人等罪題奉聖旨既未草前
所生准與封欽此

不准封例

弘治十八年四月南渭榮順王長子夫人胡氏奏夫膺
鑾先年緣事起送鳳陽去訖乞要將未革爵前所生之
女比例代府濟源郡主事例請封等因該本部查照庶
人子女例給表裏首飾猪羊銀兩自行婚配况膺鑾送
去鳳陽高牆居住此與見在本府居住者大有不同難
以准擬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正德三年六月蜀府華陽王奏鎮國將軍申鈿革職後

所生女乞要比例賜封等因本部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申鈿二女既係草職後生例不該封難准所奏今後各王府郡王將軍草爵的都照此例行不許妄來奏擾
欽此

正德四年正月魯王奏樂陵王府庶人當洵未草爵前所生長男健槐乞要請封該本部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當洵原犯慘酷殺人重罪健槐不准授封欽此

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得庶人子女請封雖有定制但其

先年犯罪輕重不一故胡氏及健槐之請斷自宸衷固無容議今後草爵庶人子女但有違例請封如申銅及胡氏者合無本部徑自查叅立案其該封之人各該王府務查先年犯罪輕重降草緣由具實奏聞取自上裁不許朦朧冒請等因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嘉靖二十四年九月代王奏有草爵鎮國將軍俊獲庶第五子充熾係草爵前所生乞要賜封該本部查得俊獲原犯毆母致死持刀戕父支解徐氏田氏二命剝去

李氏王氏手指凌虐夫人之死威逼張廷貴之亡等項
情罪覆題奉聖旨俊樓原犯歐母致死等罪深重充熾
不准封欽此

降封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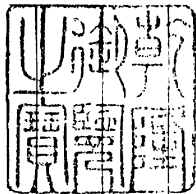
嘉靖三十年六月楚府犯罪自盡崇陽王顯休嫡第一
子英熒乞要襲封王爵該本部尚書徐某具題奉聖旨
英熒應否襲封你每們還會同三法司詳議來欽此隨
該會議得顯休所犯係毆殺小功之兄奉旨勅令自盡

其罪在十惡之科英熒照舊襲封則反薄於降革之例似為過輕然隨革為庶人則又同于國除之條反為過重似應降封鎮國將軍以後子孫仍照例遞降至中尉而止奉聖旨是你每既會議明白英熒准降封鎮國將軍欽此

嘉靖三十一年七月楚王英熒類奏有崇陽王府革職奉國將軍榮潛嫡第四子顯欖又庶第五子顯楫伊父榮潛因與崇陽王顯休等同行毆傷顯樛得罪已經具

奏行各該衙門問結題請後於嘉靖二十八年八月初三日奉旨送發高牆今顯欖顯楹俱係未革前所生年已長成例請封選婚等因奉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該本部議照顯欖顯楹雖係未革前所生但其父榮濟先年所犯係幫助顯休毆殺伊姪將軍顯栲送發高牆事關倫理比之他犯降革者不同且顯休未犯罪前所生子英駿已奉聖旨不准封襲王爵降為鎮國將軍所據顯欖顯楹似難照常與封等因覆題奉聖旨顯欖顯楹

都著降為輔國中尉欽此



禮部志稿卷七十四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禮部志稿卷七十五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龔駿文

編修臣程嘉謨覆勘

總校官知縣臣楊懋珩

校對官助教臣羅萬選

謄錄監生臣李覲光

欽定四庫全書

禮部志稿卷七十五

明 俞汝楫 編

宗藩備考

藩爵

初定庶長子請名例

宣德元年戊午慶成王濟炫奏正妃唐氏已薨無子有庶長子今年十九請授以長子名稱上以祖訓未有定

例命行在禮部集大臣議于是少師吏部尚書蹇義等
議郡王之子稽之祖訓無長子之文今慶成王既無嫡
子將來庶長當嗣宜先與一品官服帶俟襲爵之日行
冊命之禮從之

輔國將軍不准進封郡王

天順七年十二月楚府江夏王孟炬奏岳陽恭僖王無
嗣惟母弟鎮國將軍季焯嫡長子均鏗見封輔國將軍
為岳陽悼惠王嫡長孫乞令嗣封以奉恭僖王之祀禮

部言稽考近制惟親王無嗣有以郡王進封者郡王無嗣有以鎮國將軍進封者無輔國將軍進封郡王例事遂止

做飭謀奪封襲

成化十七年乙未降勅切責真寧王邃埈削祿米三之一仍罪其府教授先是慶懷王薨弟岐陽王邃埈襲爵邃埈以其父秩熒乃慶靖王長子奏乞查勘處置于是懷王母妃孟氏奏邃埈紊亂宗派謀奪爵等情事下禮

部言靖王子康王秩燿雖云第四係嫡出真寧莊惠王秩熒雖居長乃庶生當時一日同受封爵及各子承襲已定正統四年莊惠王奏奪封襲英宗睿皇帝已嘗降勅切責乞遣勅諭王宜遵祖宗定規永保祿位上是其言既而邃埈復奏前事禮部乞行所司轉行該府教授啟王遵奉先次勅諭毋再陳奏覬覦非分詔如所議行之未至而邃埈又奏岐陽冒作伯父不無背義于是禮部言自康王論之則岐陽王以子繼父自懷王論之則

岐陽王以弟繼兄揆之于義皆無不可奏入上以康王傳
序已定而真寧王累次奏擾故有是命其教授不行諫
止命巡按御史連問

世孫長孫給冠服

成化十七年安化王秩終奏臣曾孫台鼎台潛年及成
人乞如例授職及賜冠服事下禮部議謂親王長孫舊
無授封事例近奉詔書內開親王有長孫者授以世孫
給一品冠服郡王有長孫者授以長孫給二品官服今

安化王曾孫台潛既該封為奉國將軍其長曾孫台澍宜如世孫長孫事例降等定與冠服通行各王以為定式從之

庶長子生母封例

成化二十一年封徽王見沛庶長子祐檉生母劉氏為夫人給與誥命故事王府庶子必十歲受封後始封生母為夫人例不給誥命冠服時祐檉甫五歲未封王奏乞封其生母及賜誥命冠服禮部查例以請上重違王

奏特與封夫人誥命冠服已之

輔國將軍乞襲封王爵

弘治三年楚府輔國將軍均鎰奏言臣祖岳陽悼惠王三子長季境襲爵薨無子次季擇臣父也與叔季坡俱封鎮國將軍卒僉謂臣以序以嫡以長皆當襲爵因檢寧府石城樂安二王及韓府樂平王故事以請下禮部尚書取裕等議謂均鎰自天順成化間奏乞襲封者累矣願以輔國將軍無進封王爵例故英宗皇帝憲宗皇

帝輒寢其奏今日臣下知守法而已未敢輕議于是上命會官再議且令備查永樂以來事例以聞裕等又議謂臣等厯考舊章在永樂時各王分封未久尚未有封輔國將軍者其後宗室蕃衍始有輔國將軍之封然郡王薨逝亦未有自輔國將軍進封者至成化十一年以來遼府豪熯始以輔國將軍襲封長陽王其後寧府石城王宸浮樂安王宸濠韓府樂平王徽錕亦各因以輔國將軍襲封臣等伏觀皇明祖訓親王之子皆封郡王

郡王次子授鎮國將軍孫授輔國將軍曾孫授奉國將軍
軍玄孫以下遞授鎮國輔國奉國中尉聖祖之意正以
親疎近遠降殺封爵誠萬世不易之令典也故臣等議
謂若遵祖訓則輔國將軍不可以襲封郡王若接近例
則長陽王以子而繼父石城等王以孫而繼祖其義猶
為有據今均錚則實欲以姪而繼伯爾亦安得授各王
之例以為比哉況今宗室益蕃百爾請求事多窒礙連
章累牘難以奉行伏乞聖明特賜裁處惟上合祖訓下

愜人心著為定制永可遵行萬世幸甚上曰此事體重
大爾等仍會多官詳體祖訓聖意議處以聞禮部復集
議謂均鎧奏襲之事原不載于祖訓之內其所援例又
頗不同終非臣下所敢擅擬上曰均鎧以姪繼伯與石
城等王不同其已之今後請封類此者只從此例

蜀府宮人請封

弘治四年蜀定王次妃王氏因其子蜀王申鑿繼妃王
氏卒具奏為宮人何氏請封繼妃或次妃下禮部議謂

祖宗舊例各王府繼妃止許封一人今蜀府繼妃梁氏已卒何氏不得再封又王氏封次妃時其子蜀王已襲爵母以子貴理當宜然何氏乃宮人且無子亦不得授王氏例議上從之命封何氏為夫人不為例

罪詣闕請封

弘治四年晉府慶成王府革職鎮國將軍奇澗之子表橈等詣闕請封禮部言革職將軍子女無授封例且故違祖訓擅自來京請如例應付遣回仍勅晉王及慶成

王約束之并連問其輔導等官及本處守成官軍并所過關津之失察者從之

遼府革爵後所封

弘治四年上以荆王見瀟既革爵命禮部檢遼庶人革爵後事例以聞禮部因按遼王貴烜降為庶人後朝廷特封其弟貴煖為遼王以請上曰見瀟并其子祐柄等已降為庶人荆靖王次嫡孫都梁王祐禔宜進封荆王以奉國祀

郡王二次傳庶

弘治十四年秦府邵陽溫穆王無嫡子庶子七人俱封鎮國將軍王既薨庶長子誠泓襲封誠泓薨無嗣庶弟二子誠汾乞襲封命未下而卒誠汾長子輔國將軍秉橘亦乞襲封上不允命溫穆庶弟三子誠澮襲封而進封其夫人馮氏為王妃將授冊誠澮又卒謚曰悼安至是其嫡長子輔國將軍秉檄奏乞襲封下所司議禮部會官議謂自溫穆薨逝之後已經二次傳庶今難再及

悼安生雖未受冊封然誠命以下謚典復加則其名號已正矣如今子襲父封則於事體為宜而爭端亦可息從之

趙府非例襲封

弘治十五年趙王祐楹襲封初各王府親王薨逝其子孫有俟終服制乃奏請襲封者亦有服制未終奏請襲封者至于趙王見潞薨左長史李實等奏請令王庶長子清流王祐楹襲封王爵禮科給事中徐仁上疏論之

以為不可禮部覆奏亦請如仁所言令清流王待服制
將終始奏請襲封仍行各王府自後親王郡王請封者
俱准此禮行有旨祐採即襲封趙王

庶子不再傳襲

弘治十五年壬午初秦府保安王誠潢無嗣其次弟昭
和王誠淶襲封亦無嗣鎮國將軍誠激第五弟也既奉
命掌理府事復請襲封命禮部議處尚書張昇等議謂
祖訓有云親王未有嫡子其庶子止為郡王郡王子孫

止授以本等官職今誠潢誠淥係保安莊簡王嫡庶所
生已經二次傳襲難以再及誠激上命會多官議處并
查郡王襲封事例明白以聞昇等兩集文武大臣會議
終以為郡王襲封載在祖訓未有庶子襲封之文先年
雖間有庶子傳襲者然俱止襲封一次與祖訓之意不
合況誠激乃庶第五子未可援例請止今以本等官職
奉保安王宗祀從之

將軍不得乞封生母

弘治十年寧府樂安昭定王之子鎮國將軍覲鋌乞封
生母王氏為夫人授文武職官及懷仁王子鎮國將軍
仕埴封生母之例以請禮部議謂諸司職掌凡諸子應
封父母嫡母在所生之母不得封嫡母亡得並封若所
生之母未封贈不得先封其妻此文武職官封贈之典
自與宗室制度不同我朝宗室之制郡王出府止封一
妃鎮國將軍輔國將軍各止封一夫人奉國將軍止封
一淑人鎮國中尉止封一恭人輔國中尉止封一宜人

奉國中尉封一安人別無妾媵受封之典祖宗親睦九族遠超前代何獨推封一事反厚于職官而薄于宗室是必有深意存焉非臣下所敢議也惟是親王之妾生子已封郡王者親王乞恩奏請例封夫人然猶不給冠服間有特恩給賜亦不為例其郡王請封妾媵雖懷仁王曾有之然出于一時特恩至于鎮國將軍乞封生母未有得請者蓋此例一開則天下王府鎮國將軍以下凡有生母者孰不援例陳乞今日既得誥封他日將求

冠服生時見授封號沒後便應祭葬希求太濫勞費益多且人之欲孝其親心雖無窮而分則有限何必強求分外之恩開冒濫之路而後為孝哉上曰既例不應封已之

議覆藩封二事

弘治十年禮部題覆部院衙門應詔陳言內二款一議授封除親王嫡長子嫡次子庶子親王所生女及郡王嫡長子長孫俱照祖訓及憲宗皇帝詔書事例年及十

歲即與請封其餘子孫止該誥封鎮國等將軍及中尉者及各郡王及將軍及中尉所生女俱照天順四年英宗皇帝聖旨事例俟年一十五歲方與請封後即與行造冠服及給與祿米房屋等項擇選婚配日惜名器凡弘治年以來傳奉乞恩官員許吏部通查具奏黜革一定冊封欲依先年事例每年一次遣官赴各王府冊封每次于八月內造完于九月內遣官不許遲違其行移造辦務依日月先後不許任意遲速

請封祖母

正德元年代王奏進請封祖母夫人王氏為代惠王次妃禮部覆議著令但有子為生母請封而無孫為祖母請者詔特許之

郡王例外襲封

正德元年准秦府保安王府鎮國將軍誠敬襲封為王誠敬保安莊簡王之庶第五子也初莊簡王嫡長子榮穆王誠潢襲爵薨無嗣庶第三子昭和王誠淙繼襲昭

和王薨無嗣誠淑攝府事乞襲禮部言祖訓不載郡王庶子襲封且保安傳庶已再不可復許孝宗皇帝是廷議寢封至是母妃陳氏復請上命多官集議尚書張昇等執奏如前詔特許之

乞追復父爵

正德三年復蜀府故庶人申錙華陽王爵申錙在憲廟時與鎮國將軍申鈿訐奏各褫爵職至是其子濱江襲封援代府武邑王聰沐例乞追贈諡其父母禮部議宜

勿與覆奉旨會議于是會禮部尚書許進等上議奏謂
祖宗以義訓宗室故凡有縱欲敗度者必革爵以示懲
列聖以孝治天下故凡有為親祈恩者亦原情而加宥
申錚與聰沐事不同科贈謚誠不宜與但宥証之請情
有可惻蓋以身為郡王而父無封爵春秋祭奠稱謂無
據宜原情酌禮量與封爵便于廟享庶幾君恩國法可
並行而不悖矣上復申錚爵而已其謚

郡王庶不得承襲議

正德五年禮部會府部等衙門議朝廷宗支各有爵職其品第之高卑視支派之疏戚故襲封之典載于祖訓惟親王之子不分嫡庶郡王言嫡而不言庶者祖宗立法之意固有在也其後郡王無嫡者亦得襲封至于兄弟弟及係出一時特恩宗室之中援此為例故凡族屬疎遠者妄圖承襲累煩廷議以致逆瑾得以假借納賂變成法示私恩而秉舉秉檄誠激例不該襲皆許襲封至于敗倫傷化革爵如鍾鎔者亦復原爵今已奉旨改

正後各藩襲封親王郡王俱以嫡繼無嫡以庶如果無庶許應奉祀者以本職奉祀其諸弟姪不得遠引祖父先爵為詞及不許親屬撥置徑行奏請如有仍前朦朧奏擾者奏詞宜格不行賫奏人治罪內外輔導官叅奏究治庶宗派明而法制定矣議上詔以封爵重事自今郡王無庶子許次及者以原職奉祀不許弟姪冒請封襲有朦朧奏擾者內外輔導官治罪保安王誠澈永興王秉檠皆應查革但有成命姑仍舊封以後子孫并已

故邵陽王秉檄子孫恚如議鍾鎭數傷倫理情罪深重
仍革爵降為庶人

革正鄒平府襲封

正德六年魯府鄒平恭懿王陽鎔妃張氏薨無嗣妾周
氏生二子當溼當溱未幾復納丁氏為內助生當涼王
愛之奏封為嫡長子復奏封丁氏為繼妃禮部不知其
妄遂得受封者二十餘年至是當溼與當涼爭襲封魯
王及鎮巡官具實以聞下禮部議尚書費宏謂當溼宜

龔并請改革當涼長子及丁氏繼妃封號有旨復令會
多官詳議宏乃會公侯駙馬伯府部大臣議曰舊例宗
室正妃已故有嫡庶子者止許選娶內助不授繼妃之
封今丁氏為內助不授繼妃之封今丁氏為內助與周
氏無嫡妾之分則當與當涼皆為庶子當以長幼為
序以妾為妻丁氏之封既已誤于始以少陵長當涼之
封不宜再誤于今請從禮部議庶人倫正國法明而宗
室無紛爭之弊矣議上乃以當涼襲封鄒平王而革當

涼長子封號丁氏業已封妃已之

進封者不得追封父

正德六年十一月鄭王祐禕奏臣先以郡王進封為王乞追封故父東垣端惠王為親王并請入廟歲祀禮部議鄭王進位蓋以上紹康王之封東垣雖親有不得而子之禮乃不允

旁支進襲者勿請加封

正德八年初交城榮惠王薨無嗣姪表杌襲爵得追封

本生父奇瀟為王至是管府事鎮國將軍奇泚請加封
奇瀟之女太平郡君為縣主下禮部議尚書劉春言加
封事例施于世次應襲王爵而未得者若世次不應襲
其子雖進襲王爵惟以繼嗣為不得加封至于子女尤
所勿論所以正統緒定名分也交城王表杅以姪繼伯
追封其父已為過分乃又欲加封其女不可許且請申
諭各王府今後有旁支進襲王爵者不得奏請加封父
母及其父母所生之子女違者坐罪輔尊官上是之命

著為例

旁支繼爵請追封

正德九年八月先是鄭康王祐於薨無嗣其從弟祐擇襲封為鄭王嘗為其父奏請追封入廟凡三上疏禮部屢覆以旁支入繼親王不得顧其私親詔如議至是復以為請下禮部議以鄭王懇疏雖出于孝然非以禮事其親者執議如初詔曰既于禮有悖其已之

頒示宗室加封進祿例

嘉靖五年禮部尚書桂萼等言各王府進封襲封王爵者以後子女照今封號遞加其追封者所生子女封號加否不一難以遵行今查得弘治中樂安王宸濠襲封郡王追封其父覲鑑為樂安溫隱王母夫人黃氏請加封本部議准加封為妃不遣官冊其餘子女原從從鎮國將軍所生俱不准追封以後各王府悉照此例施行今陳乞紛紜詔旨數易莫知遵守臣請以覲鑑事著為令報可示頒命諸王知之

飭引弊事具奏

嘉靖十六年先是唐王宇溫以文城王襲爵得追封父恭靖王為唐恭王已而復請加封其弟鎮國將軍為郡王妹縣主為郡主下禮部議部臣言追封親王子女祖訓條章無加封例第正德中周晉二府嘗請得之故王以近例請耳上以加封非祖宗舊制不許仍飭禮部自今陳乞者皆不得濫引弊事依違具奏

冊服等儀順齋

嘉靖二十二年禮部言每歲封王妃冊服冠帔即令使臣齋賜玉穀等主往往以成造後期待其奏請會關非禮部以後冊封王妃玉器諸儀得與冊服同賜以全禮制從之

飭冊封使臣

嘉靖二十二年禮部言國家冊封宗藩所以博叙九族乃正使武臣多從人役需索驛傳既久遲迴不發以要厚餽王府苦之今宜勅戒請使臣各奉法將命上曰冊

封大禮禮部命官各宜仰體朝廷親親至意遵守禮法
約束從人所過不得騷擾驛傳事畢還報不得遷延違
者聽巡按御史舉奏

申明郡王得改封長子

嘉靖二十三年禮部言郡王之請封長子猶親王之請
封世子均之欲正名分以俟承襲也親王與妃年五十
未有嫡子得立庶子子為世子載在祖訓在郡王自可
例推若郡王長子不改封非一視宗親預為正名之意

也且庶子已封將軍者例有歲祿既改封長子則祿米
任支是在宗藩非有規圖利益之私也誠恐繼襲之分
未定而爭奪之禍由起耳自今乞聽郡王之請亦得改
封詔如嘉靖元年例准改封著為令

冊封遣官禁限

嘉靖二十四年禮部覆御史吳相議冊封宗藩遣官務
求端重老成者如侯伯數缺即于國戚都指揮內簡用
侍衛團營侯伯不得圖差各爵在任空閒曾奉差一次

者必隔二三年然後再差其隨從止帶一人如有騷擾
濫受者聽長史及有司申呈巡按御史叅奏罰治詔可

公舉冊封使

嘉靖二十八年禮部疏言冊封之典歲一舉行而持節
行禮首以勳臣充之所以專命使重藩封也近歲慣習
營差之輩與夫新襲封爵少不更事者類皆以此為殖
貨之門奉使而出恣肆驛騷需索餽遺致損國體請以
後冊封之期本部移文中府等府掌印官會同公舉其

鑽求需索及連年奉使三次以上者不得濫與如帶俸
勳爵不敷即與僉書參用違者聽部科糾奏報可

庶輩封爵歸長

嘉靖二十八年以秦府永壽恭和王秉攬庶長孫懷塔
襲封永壽王初恭和王正妃湯氏無子宮人張氏生第
一子惟燿內助邵氏生惟熿內助因進封為妃惟燿封
鎮國將軍先恭和卒有子曰懷塔號王長孫王堯懷塔
主喪王妃邵氏因奏臣進封為妃惟熿封鎮國將軍惟

熿固嫡子也惟耀校尉女所生較尉女選配有禁惟耀不當封援吳江例為請懷熿亦援鄒平例奏爭前後十年不決已而秦王懷塔覆奏懷熿恭和長孫今攝府事惟熿雖稱妃出然牒明開庶生且邵氏已生子方封俱下九卿議言郡王妃卒但有庶子止得選娶內助所生亦為庶子此累朝定制惟耀之生既在邵氏入府之前邵氏封妃出一時特恩則惟耀惟熿俱當稱庶俱庶則當歸長秦王等言是疏上上曰懷熿既稱長當封准承

襲以後郡王妃故後不得封繼妃著為令

奏停黃緣封例

嘉靖四十年禮部言王世子已故追封王爵者其次嫡庶子止封鎮國將軍不得有王封此弘治間例也至武廟時則有晉世子竒源之子表榭表榭者俱黃緣封郡王自是遂成兩例奏請紛紜行止靡一請酌示所宜著之令甲以便遵守上命照弘治間例行

定冊封不等遣官

嘉靖四十三年禮部覆議御史顏鯨奏請自今冊封親王妃擬勳戚中老成端謹者一人為正使以翰林院坊局六科尚寶及卿寺五品以上官副之世子郡王及各妃則以翰林坊局六科尚寶及卿寺五品以上官為正使以部寺屬官中書行人等官副之其致祭親王改差五品以上官或本部司官仍如舊例以四月初旬傳制遣官冊封正副使一體定限違者叅究著為例奏可

嘉靖四十四年三月詔更定冊封遣使除親王正使仍

用勳爵外其世子郡王正使止用翰林坊局六科尚
寶司官副使止用行人行人不足則以中書充之若差
多人少就近併差不得濫用各卿寺及部屬官其致祭
親王亦止用尚寶司等官部寺各屬毋有所與時冊封
新例多用文臣充使各衙門爭欲得之禮部以其人求
自便恐妨職守乃建議更止從之

肅府請承襲

隆慶二年肅定王妃吳氏奏以孫肅懷王無嗣請令定

王姪管府事輔國將軍縉熿承襲王爵仍賜給丁土以
供祭膳禮部覆言宗藩封爵莫重于親王往者縉熿請
封先帝神斷謂越世無相繼之理成命昭然孰敢違越
宜令縉熿安分守職毋得輒假王妃名再三瀆請上曰
皇考神斷倫理明正縉熿不准繼襲但將該府衛所
等項一切裁革同于犯罪國除恐非先帝意且惇睦之
道不如此其再議以請于是禮部又言縉熿既為將軍
則與親王體統自別衛所所以衛親王也不容僭踰肅

王及世子金寶非將軍所宜用自當奏繳或量摘衛丁以資耕牧田土之用而王妃所受金冊容其身終繳則朝廷惇睦之仁裁制之義庶幾乎兩盡從之

肅王例外襲封

隆慶四年命肅府奉國將軍縉熿襲封為王仍支輔國將軍祿先是縉熿以屢請襲封不許乃令延長王真澆等代奏以為親太宗統不當絕其封爵遞降品秩益卑內不足以鈐束宗支而外無以鎮邊方杜番夷窺伺惟

上幸許襲封以昭興滅繼絕之仁事下禮部覆言宗藩襲封莫重于親王萬世遵守莫嚴于君命縉燾以懷王從父例不得繼襲此先帝獨斷皇上親裁成命赫然孰敢違越而縉燾復使延長等王列名陳請是條例不足憑而明旨不足信也其謂親王統不當絕則高皇帝之子潭趙湘安郢五王憲宗皇帝之子岐雍壽汝溼五王皆以無嗣國除當時未嘗繼統豈非為天下後世長久之慮哉惟陛下念祖宗之深意修先帝之明法堅賜宸

斷杜其請求以定經制上以極邊重地必須用王鎮護
特令縉燾襲封為王于是禮部執奏宗藩條例一書乃
廷臣集議先帝臨決勒成令典以抑冒濫萬世不可易
之成憲也縉燾奏請襲封自先帝及皇上皆報罷此萬
世當守之明旨也以故本部奉行宗藩帖服而縉燾
成憲玩明旨肆然瀆奏若復聽之則宗室效尤人人欲
行其私事事欲更其制豈聖世所宜有哉且肅府始封
甘州今徙蘭州在內地不得稱極邊即選擇諸郡王賢

者使理府事自足鎮護不必變更條例皇上即欲聽許
宜下廷臣雜議之使朝廷大信可全宗藩大分不越然
後可上曰已有旨不必阻撓既以禮部請封縉熿為郡
王他宗藩如縉熿者率以此令從事上不許竟封為肅
王都給事中周詩等御史劉良弼等爭之皆不聽蓋太
監陳洪入其賄故力主之部議不能奪也

旁支不許襲爵

隆慶三年新定各王府旁支不許襲封之例于是秦府

隆德王敬鎔襄府安福王載堯俱以先世冒封法當革職禮部以為請得旨敬鎔載堯伊父既以前承繼並准龍衣封

藩給

請給冠服

正統十四年令親王有長孫者授以世孫給一品冠服郡王有長孫者授以長孫給二品官服

親王冠服

弘治十四年四月徽王奏稱原賜冕服并服袞龍袍服等件年久不堪穿用該本部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准與王冕弁服各一套袞龍袍服罷欽此

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得王府奏討冠服等項除郡王無例難准外其在親王必須有關禮制不可缺用者方許具奏不許例外請乞煩瀆聖聽等因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嘉靖十二年十二月衡王祐揮奏稱先賜袞冕皮弁冠

服經今年久顏色脫落不堪服用乞要製造該本部查
例具題奉聖旨准他欽此

嘉靖十六年九月伊王奏稱先年蒙賜章服經今年久
破綻服用不堪乞照衡王事例賜給該本部查例具題
奉聖旨准給欽此

郡王冠服

正德二年十一月唐王奏三城王啟稱欽賜制服經歷
年久短窄不堪着用乞要易賜該本部查無事例覆題

奉武宗皇帝聖旨既無例罷欽此

嘉靖三十四年九月唐王奏稱新野王先已病故今蒙遣官冊封乞將冊服勅令原遣官員遵照成命賜給該府收受該本部查照魯府新蔡王妃事例覆題奉聖旨是既有成命冊服准給與欽此

嘉靖三十六年二月靖江王奏稱原蒙頒賜冕服及皮弁等服多年日就破綻不堪服着乞要賜給該本部查例具題奉聖旨准換給欽此

王妃冊封

嘉靖二十九年三月魯王奏繳新蔡王妃孫氏冊服等件前來該本部看得新蔡王妃孫氏既已先期病故原領冊服等件理合造繳但魯王奏稱成命在先乞要討此冊服以先後世本部查無事例難以擅擬覆題奉聖旨既有成命冊服准給與欽此

世孫冠服

弘治十三年二月晉王奏世子世孫俱逝有世曾孫知

焯欲令代臣管理習學緣無翼善冠服該本部議得知
焯年雖幼弱係應襲王爵合行請勅令其代為行禮習
學所據給賜翼善冠服查無事例覆題奉孝宗皇帝聖
旨是知焯准給與世子冠服欽此

正德二年十二月魯王奏稱先因足疾奏令世子當從
代為行禮今當從病故乞要比例將世孫健棧賜以世
子冠服代為行禮該本部查得晉府世曾孫知焯事例
係出特恩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是健棧准給與世子

冠服欽此

嘉靖十三年九月周王奏稱世子勤熄病故遺有世孫朝炯未有翼善冠服乞要比照魯世孫賜給等因該本部覆題奉聖旨准照例與他欽此

嘉靖二十八年十二月趙王奏稱庶長子載培封獲嘉王病故遺有長孫翊鎰荷蒙聖恩封為趙世孫未有翼善冠服乞要比照周世孫賜給該本部查照前例覆題奉聖旨是欽此

郡王冠服

弘治十三年四月蜀王奏稱曾祖姑名山郡主嫁儀賓
盧旭後孀居四十五年壽躋九十為世所稀先蒙朝廷
頒賜冠服穿戴年久乞要再賜榮身本部查無事例題
奉孝宗皇帝聖旨准給與冠服不為例欽此

奏討內史

皇明祖訓親王府

承奉司 承奉正正六品 承奉副從六品

典寶所 典寶正正六品 典寶副從六品

典膳所 典膳正正六品 典膳副從六品

典服所 典服正正六品 典服副從六品

各門官 門 正正六品 門 副從六品

以上俱內官其有員缺則以次第陞不得超越

內使十名

司冠一名 司衣一名 司珮一名

司履一名 司樂一名 司弓矢二名

卷七十五
以上俱內使其有奏討本部行司禮監照缺給發

天順八年六月晉王鍾鉉保陞承奉副張泰等二十員
為承奉正等官預定其職以聞上以書戒王曰得奏欲
以承奉副等官張泰等二十員陞授承奉正等職既已
定擬職名復何奏請且陞除王府內官出自朝廷若遇
員缺只宜其實并開相應者奏知以憑陞補王乃擅自
定職泛濫陞除是何理也此必下人撥置今皆不准亦
不究問特書戒王王宜自省今後行事當遵祖宗法度

毋得任情妄為庶可保全令名王其戒之慎之

弘治九年兵部尚書馬文昇題稱乞勅各王府缺少內
官內使者明白具奏若干員司禮監擇其老成讀書者
具奏照缺給賜前去以後有缺具奏除補合用衣服飲
食等項本照例關給其郡王府每府給與內使二名專
管宮闈事務及關防門禁藩王有過專罪輔導官郡王
有過專罪內使教授等因奉孝宗皇帝聖旨是該衙門
知道欽此

嘉靖三十二年九月淨身男子江寧等奏乞收用該本部議將年力稍壯男子侯景等送南海子收管候各王府奏討查撥等因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六年三月內唐王奏承休王宇淵乞討內使四名鎮國將軍宇洋乞討內使二名該本部尚書吳關

等議照親郡王撥給內使將以充宮闈閉禁之役國家自有定制不容僭請伏覩皇明祖訓其裁定親王內使如司冠司衣司珮司履司樂司弓矢之屬總數不過十

名並不及于郡王至弘治九年兵部尚書馮文昇題議
郡王各給內使二名于是郡王始得乞請若夫將軍中
尉累朝並無撥給事例止因嘉靖十五年該淨身男子
顧昇等奏乞收用本部憫念其情槩行題覆自後襲為
常例然出一時權宜實非祖宗定制方今宗室蕃衍以
天下王府將軍計之不下二千餘位紛紜乞請日益煩
瑣且將軍乞請不已必繼之以中尉南海子寄養有限
異日何以應之今據承休王宇淵乞請內使合照前例

行司禮監查撥二名前去該府供役其衛輝王府鎮國將軍宇洋所請祖訓不載似難一槩准給合行河南布政司轉行該府長史司啟王知會行令宇洋恪遵祖訓不得再行奏擾以後本部惟遵祖訓及弘治九年事例題覆凡親王乞請內使若原額缺人量撥四名郡王乞請內使查係未經撥給量撥二名其將軍中尉如有濫請者將該府長史教授承奉等官叅奏究治仍通行各王府俱要一體遵奉祖訓明例不許朦朧濫請有乖國

體等因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七年本部纂修儀司職掌照得親郡王奏討
內使者不一而足以其額外濫乞重違祖訓司禮監奉
旨檢發未嘗查照缺之有無此皆出朝廷一時特恩不
可為例者今並不錄

保陞內官

成化二年七月慶王奏保內使白環等該本部查照皇明
祖訓額設王府內官員數題覆奉憲宗皇帝聖旨祖訓

原定王府官員止是一正一副子孫正當遵守這保的
只依正額除補其餘的罷今後不許額外濫保通行各
王府知道欽此

弘治十二年十二月吉王奏保內官李獻等乞陞典寶
正等職事該本部查得近該吉王奏保承奉等官陳碧
等陞用題奉孝宗皇帝聖旨准王奏承奉副陳碧轉承
奉正典寶正王保承奉副典寶副吳顯典寶正典膳副
吉爽典膳正門副楊付門正寫書與王欽此今該府典

寶正等官俱各方纔保陞見在不缺係是額外濫保有礙祖訓及奉有憲宗皇帝聖旨難以施行及查得各王府奏保內使冠帶俱議明開何年月日撥賜人數本部查看年深方敢覆奏今陳林張廉俱不明白開奏亦難議等因題奉孝宗皇帝聖旨陳碧等既轉陞了李獻等罷欽此

正德三年令各王府內使不係欽撥者不准乞恩保陞妄奏者罪坐長史教授

正德三年六月崇王奏典寶副梁洪轉陞承奉正職事
本部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各府祖訓額設舊例承奉
正副二員今崇王見有濫保承奉正副七員又行保舉
梁洪顯是這廝求謀撥置本當究治但念親親且饒這
遭欽此本月十七日該禮科給事中潘鐸等題稱徽府
奏保內官高成等奔競陞職等因奉武宗皇帝聖旨你
此說的是王府設官自有定制今徽府朦朧奏保官員
過額數多有違祖訓成規承奉長史不行諫阻高成等

夤緣撥置懷事多端本當查究裁革但念親親且饒這
遭如又似這等必罪不饒今後待有缺方許承奉長史
啟王保舉禮部還行與各王府知道該衙門知道欽此
正德三年八月永和王奏稱內使郭彪到府年久乞要
賜給內典膳職名等因本部查無事例覆題奉武宗皇
帝聖旨既無例罷欽此

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准王府承奉等官并郡王內使俱
有定額其員缺并數少者許乞陞補不許額外濫保及

擅立內典膳職名希圖保陞違者罪坐營求之人及輔導等官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正德四年七月藩王奏永平王府內使黃珍胡綱管理喪儀誠可嘉獎乞賜帽戴本部查得胡綱撥去年淺等因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黃珍胡綱都不准該府奏保內使如何說管理喪儀誠可嘉獎恁意裏還行長史司啟王知道欽此

正德四年九月鎮守河南太監廖堂題本部議得弘治

九年奏行事例天下各親王府額設承奉正副各一員以理一國之政其郡王府各有內使二名專理宮闈及關防門禁親王有過專罪承奉長史郡王有過專罪內使教授今奏前因本部合行各處鎮巡各官通查各親郡王府承奉內使如有僭言是非者具實奏聞區處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四年五月蜀王奏稱本府承奉正陶宣周琦典寶典膳典服門正副等官張輔等啟各老疾事故員

缺乞要將谷睿頂補承奉正陶宣甯文頂補承奉正周琦司誠頂轉陞承奉副谷睿谷茂頂補典寶正司誠瘞頂補典寶副張輔潘澄頂補典膳正石瑜周文慶頂補典膳副馮榮吳成頂補典服正各茂各達頂補典服副江蘭杜廷鑑李嚴金良褒崇頂補門正韋忠等員缺劉成胡驥司義潘源頂補門副方英等員缺各一節為照谷睿等既該親王具奏員缺明白合無照缺轉補等因奉聖旨准王奏谷睿等各照缺陞補寫書與王欽此

嘉靖三十五年十一月周王奏稱典寶正武進員缺乞
要將典寶副柳昇陞補典寶副員缺將典膳正尚昇陞
補典膳正員缺將典膳副劉達陞補典膳副員缺將典
服正李還陞補典膳正員缺將典服副申玉陞補典服
副員缺將內官賈朝陞補各一節既該親王具奏員缺
明白似應陞補內查賈朝係內官奏內不開入府年月
似難陞補其餘員缺俱次第相應等因奉聖旨柳昇等
都照缺陞補寫書與王欽此

嘉靖三十七年本部纂職掌議照官豎之流其欲無厭親郡王昵于褻近易為請乞自非朝廷為之裁抑則其求無已觀之訓典昭然可見邇年法久懈弛額外濫保之奏越次乞陞之請無日無之苟漫不查究而槩為題覆將來之弊有不可勝言者宜思所以限之

內使冠服

嘉靖八年二月該本部議照冠帶乃朝廷名器使不分可否一槩給賜誠恐名器過濫合無斟酌立為定例今

後但有奏討內使冠帶者俱各限以到府年分親王內使須至十年之上郡王內使須歷十二年之上方許具奏等因奉聖旨是冠帶朝廷名器年淺的難以濫授今後只照這例行欽此

嘉靖三十三年五月德王奏內使張岳張宗海趙宜安馬德鄭昇焦臣戴賓俞朋張撥常敬戚朝耿斌王順穆臣蔡仲孫保楊保胡鳳紀綱韓楨馬守道韓用劉朝許茂楊朝劉良張祥張忠門成劉永俱于嘉靖二十四年

欽撥到府乞給官帶榮身該禮科叅本部議照親王內使請給冠帶止限以到府年分原無定擬名數今據張岳等供事十年雖與前例相合然一請三十名委為過多似應酌處合無先將張岳等二十二名給與冠帶其劉朝等八名仍候該府另奏賜給等因奉聖旨准王奏張岳等二十二名各給與冠帶其劉朝等罷寫書與王欽此

嘉靖三十七年本部纂職掌議照內使請乞冠帶陞官

其到府年分淺深是否欽撥人數先年事例俱本部查
明題覆法禁昭然適年漫委司禮監掌行不加稽覈雖
為簡便恐非祖宗法制且于朝廷名器太濫今不敢錄
以為例

內使復姓

嘉靖二十八年三月肅王奏將承奉副辛朝改復本姓
劉朝內官劉寶改復本姓楊寶該本部覆題奉聖旨是
欽此

嘉靖二十九年七月內秦王奏據承奉副趙賢等啟稱
賢自幼淨身父母俱故賢等無依賢隨定興縣民劉順
家改名劉賢王觀改為郭安周欽改名陳欽馬隆改名
劉隆李朝改名閔朝強大用改名周大用馮端改名房
端胡智改名李名俱為義子恩養成人嘉靖六年勅撥
到府乞賜改正該本部照得劉賢等八員名乞要更正
姓名既該親王具奏相應題請合行司禮監將劉賢等
各查照更正施行等因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四年二汝王奏稱承奉副趙全因父卓強母趙氏俱各早故隨舅氏撫養成入乞要改復原姓卓全該部看得趙全既該親王具奏前來似應隨從合行司禮監將趙全改為卓全及行該府啟王知會施行等因奉聖旨是欽此

內使養親

弘治十三年七月壽王奏據典寶副趙良啟稱有父趙恕母任氏見今在京年皆八十乞要比例養親等因本

部查無在外王府奏放承奉典寶等官養親事例今壽王所援衡王汝王各奏准承奉典寶等官覃海等養病係是未曾出府之時俱難比照等因奉孝宗皇帝聖旨趙良不准回京欽此

收買子女

弘治五年五月內吉王奏前事本部查得天下各王府如果宮內缺人使用例該先行奏奉欽依方纔自備財禮于情願之家兩平收買不許過多今吉王未曾具奏

輒便收買子女數多叅題奉孝宗皇帝聖旨你每說的是但這起子女王既用價收買今又自行認罪還准留十歲以下的三十口與王使喚欽此

弘治十一年七月內准王奏要收買幼女本部查得該府先曾奏准收買二十人去後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既曾買收二十人了罷欽此

弘治十六年五月內徽王奏稱缺少多人使用乞准自備價銀收買等因本部備查先該徽王奏買多人三次

奉聖旨罷欽此今奏稱前因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且罷欽此

正德三年五月內衡王奏稱府中缺少使喚乞要自行用價收買子女等因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王既奏缺人使用准買十五人係是府中用的還着鎮守太監看驗十二三歲的着承奉長史也要眼同看可的方用欽此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各王府奏買子女但收買一次以後必須年久事故數多委果缺少使用方許再行乞恩

仍行鎮巡輔道等官保勘奏請兩平收買其名數取自上裁
嘉靖三十一年四月內吉王奏嘉靖十六年臣父吉定
王奏乞遴選淑女已蒙聖恩准選五人後臣父因疾不
果選用至今缺人應用欲行照例收買二三十口以充
應用該本部照得吉定王既經奏奉欽依收買女子五
名因疾未及收買薨逝今吉王之入使用合令遵照先
奉欽定數目收買充役等因奉聖旨是欽此

庶人赴京請給

正統十一年九月遼庶人貴烜長子擅離其先塋欲赴京自訴遼府及防守荊州衛官以聞上命湖廣三司及巡按御史體之至是御史蔣誠等官言長子自以其男女年及成人居第狹隘貧無以卒日欲陳訴乞恩

郡主乞粧奩

成化十八年十月德王見潯為其郡主乞粧奩上曰郡主婚配例止給與冠服儀仗今王奏乞粧奩朕念親親之恩非惜此小費也但今宗支蕃衍內府營造供應之

物日不暇給若復開此例各王將比照陳請何辭以卻之府庫財物所入有限又將何取以應之乎其已之

造王府遵祖制

弘治八年十月禮部尚書倪岳等言永樂宣德間造各王府規制儉約近來務極宏麗傷財害民乞整內官監今後凡造王府悉遵永樂宣德間式樣畫圖務從儉約以恤民困上曰既永樂宣德間王府規制皆祖宗所定誠宜遵奉所司其備查以聞

酌議庶人口糧

嘉靖三十二年禮部會議王府庶人口糧如成化十三年例則過多如嘉靖四年等例則過少今當視中尉歲米減三之一歲給米七十石妻妾子女及使女皆衣食其中不必計口更給庶人口糧既定則擅婚者減庶人三之一得五十石傳生者減庶人之半得三十五石增損適中矣至于妾媵之數宜如律年四十以上無子者乃聽娶妾有子則否議者又謂限其妾媵不若限其子

女竊以為限其人數又不若限其口糧今宜備查現在庶人傳生等食糧名數自今為始除子女未出幼者從父及女將出嫁者給家資從夫養贍外其子應請口糧者查其父生子多寡三子以上者無論長子衆子並與半給若止一子二子供與合給傳世以後半給者如故全給者仍查其父生子多寡定擬如前庶幾下有一定之制上無難繼之恩通行各王府著為例此後有違例妄請者坐之報可

議處藩錄

嘉靖四十年十月監察御史林潤言今天下之事極弊而可大慮者莫甚于宗藩然莫有一定不易之策懼拂宗室之心而重違祖訓也顧時有所必變勢有所必通國初支庶不繁定制因畧今麟趾螽斯其麗不億視昔時數百倍矣臣觀嘉靖初議者言洪武中河南開封惟一周府今郡王已增三十九府將軍至五百餘中尉儀賓不可勝計舉一府而天下可知也今距嘉靖初又四

十餘年矣所增之數又可推也故天下財賦歲供京師
糧四百萬石而各處王府祿米凡八百五十三萬石不
啻倍之即如山西存留米一百五十二萬石而祿米三
百一十二萬石河南存留米八十四萬三千石而祿米
一百九十二萬石是二省之糧借令全輸不足供祿米
之半況吏祿軍餉皆出其中乎故自郡王以上猶得厚
享將軍以下至不能自存饑寒困辱勢所必至常呼號
道路聚而詬有司守土之臣不惟懼辱且懼生變故官

司困于難供宗藩病于不給天下無可增賦之理而宗室蕃猗無休時是不為寒心哉今議者或言當今天下親王皆如國初遼韓伊岷肅諸王之制祿皆二千石或郡王而下定中半折支如京朝官例儀賓而下如外有司例或云親王袒免而下則從庶人之例月支米三石或云不宜遽削于今日而惟定制于方來或云定子女之數以杜詐冒或云開應舉之途弛高賈之禁言人入殊臣以為宜令大臣科道集議于朝仍頒諭諸王示以

勢窮弊極不得不通之意令戶部會計賦額以十年為
准大約兵荒蠲免存留費用幾何王府增封幾何祿米
及諸費幾何令宗藩曉然知賦入有限費出不經共陳
善後之策然後通集眾論斷自宸衷以垂萬世不易之
規疏下禮部議覆從之



禮部志稿卷七十五